

# 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17 日  
發文字號：雄分院秋人字第 00626 號

主旨：公告本院庭務員參加甄選人員名單及相關事宜。

依據：本院 109 年公開甄選庭務員簡章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參加甄選人員名單如下：(依應試編號排列)

001 蕭語涵、002 莊詠嫻、003 呂偵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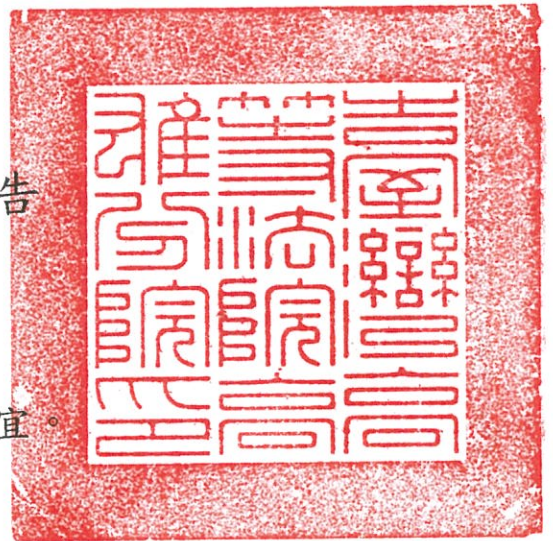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口試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時間：109 年 2 月 5 日 (星期三) 上午 10 時 0 分準時進行考試，請提早於 9 時 50 分前報到，逾時不得應考。

(二)口試地點：本院 5 樓會議室(高雄市鼓山區明誠三路 586 號)。

三、參加甄選人員請攜帶國民身分證，駕照或健保 IC 卡(請準備雙證件)以供查驗，未攜帶者不得參加甄選。

四、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甄選，將另行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公告。



院長莊秋桃